

证券代码：831631

证券简称：北邮国安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3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王庆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01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9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肖靖毅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刘志晗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青先生为公司分管（技术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7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更先生为公司分管（销售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马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、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志晗，男，1979年11月出生。2004年8月至2022年7月，北京邮电大学，任教师及发展规划处副处级调研员。2022年9月至今，北京北邮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3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苗苗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3月3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6日